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情况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正科技”或“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陈卫群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信，陈卫群女士因本人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该辞职申请自辞职信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对陈卫群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二、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情况

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对周琳先生的履历及任职资格进行审查，周琳先生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能力，其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一致同意聘任周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一致同意聘任周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提交

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因公司治理的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兼总裁陈宏良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周琳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

附件：周琳先生简历

周琳：男，1987年生，本科学历、管理学和经济学双学士学位，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统计师。曾任珠海华发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副首席财务官，珠海华发产业新空间招商服务有限公司和珠海华发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远洋物流地产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远洋控股集团（中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监；中粮国际（北京）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职。

截至目前，周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条件。